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名	108	偵	9223	傷害	竹北分局	曾○峰	不起訴處分
宇	108	偵	12549	妨害電腦使用	竹一分局	吳○朋	不起訴處分
宇	108	偵	12625	妨害自由	竹三分局	張○翔	不起訴處分
宇	108	偵	12884	妨害名譽	竹一分局	張○維	不起訴處分
宇	108	偵	12928	肇事逃逸 等	新湖分局	余○諺	聲請簡易判決· 不起訴
宇	109	偵	468	竊佔	曾○綦	曾○權	起訴
行	108	偵	7046	詐欺	簽○	曾○揚	不起訴處分
行	108	偵	9386	侵占	簽○	鄭○森	不起訴處分
行	108	偵緝	620	妨害自由 等	竹二分局	周○緯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行	108	偵緝	758	詐欺 等	南四分局	董○樂	不起訴處分
孝	108	偵	11122	槍砲彈刀條例 等	竹一分局	李○龍	起訴
孝	108	偵	11729	槍砲彈刀條例 等	竹一分局	李○龍	起訴
孟	108	偵	6865	非駕業務傷害	竹北分局	孫○倫	聲請簡易判決
孟	108	偵	6865	非駕業務傷害	竹北分局	廖○宏	不起訴處分
孟	108	偵	10577	毀棄損壞	竹東分局	吳○鵬	不起訴處分
宜	109	偵	131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吳○崧	聲請簡易判決
宜	109	偵	141	不能安全駕駛	竹市刑大	楊○中	聲請簡易判決
宜	109	偵	214	不能安全駕駛	新湖分局	魏○清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8	偵	11781	廢棄物清理法	竹二分局	曾○暉	不起訴處分
勇	109	偵	205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李○光	聲請簡易判決
厚	108	毒偵	2147	毒品防制條例	竹三分局	陳○嘉	緩起訴處分
洪	109	偵	732	侵占	鐵警臺北	孫○瑛	聲請簡易判決
洪	109	偵	741	侵占	竹一分局	雷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洪	109	偵	767	妨害公務	新湖分局	林○棋	起訴
洪	109	偵	829	竊盜	簽○	彭○?	不起訴處分
能	108	偵	10837	詐欺	臺灣高檢	許○豪	聲請簡易判決
能	108	偵	11484	傷害	竹一分局	魏○汶	聲請簡易判決
能	108	偵	11533	竊盜	竹二分局	范○郡	聲請簡易判決
能	108	偵	12344	詐欺	竹一分局	許○豪	聲請簡易判決
清	108	偵	12441	誣告	簽○	呂○璘	不起訴處分
清	108	偵	12441	誣告	簽○	呂劉○英	起訴
清	108	偵	12441	誣告	簽○	呂○維	不起訴處分
揚	108	偵	10899	非駕業務傷害	保二三01	吳○芩	不起訴處分
揚	108	偵	10899	非駕業務傷害	保二三01	郭○耀	不起訴處分
揚	108	偵	11529	竊盜	竹二分局	柯○坤	聲請簡易判決
揚	108	偵	12178	詐欺	臺灣高檢	呂○叡	不起訴處分
揚	109	偵	680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林○安	聲請簡易判決
揚	109	偵	691	不能安全駕駛	竹東分局	羅○振	不起訴處分

敦	108	偵	13714	毀棄損壞 等	竹東分局	古○軒	起訴
敦	108	毒偵	2175	毒品防制條例	新湖分局	陳○安	緩起訴處分
敦	108	毒偵	2287	毒品防制條例	新湖分局	陳○安	緩起訴處分
敦	109	速偵	61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陳○安	緩起訴處分
順	108	偵	9713	交通過失傷害	竹三分局	馮○寶	起訴
順	108	偵	13590	洗錢防制法 等	臺灣高檢	林○澤	不起訴處分
廉	109	偵	376	詐欺	張○唯	許○仁	不起訴處分
廉	109	偵	716	妨害名譽 等	吳○宇	郭○昇	不起訴處分
廉	109	偵	718	竊盜	劉○淇	朱○豪	不起訴處分
廉	109	偵	719	妨害名譽	林○司	黃○威	不起訴處分
						BOLSRI THIWAKOR N	
廉	109	偵	781	強制性交	新湖分局		不起訴處分
廉	109	偵	926	妨害名譽	竹北分局	陳○良	不起訴處分
廉	109	偵	935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李○瑋	不起訴處分
愛	109	偵	703	詐欺	尤○慧	吳○縵	起訴
溫	108	偵	8092	詐欺	竹二分局	吳○縵	起訴
						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精	108	偵	11471	妨害自由 等	李○芬	曾○誠	
精	109	偵	720	非駕業務傷害	林○聖	徐○智	不起訴處分
精	109	偵	722	交通過失傷害	陳○賢	錢○垣	起訴
精	109	偵	726	妨害兵役條例	簽○	何○立	不起訴處分
精	109	偵	727	交通過失傷害	歐○翰	林○儀	起訴
擇	108	偵	8352	詐欺	臺灣高檢	曾○盛	起訴
擇	108	偵	11884	竊盜	新湖分局	鄭○儒	聲請簡易判決
擇	108	偵	11884	竊盜	新湖分局	羅○成	不起訴處分
擇	108	調偵	385	毀棄損壞	竹市東區區 所	葉○財	不起訴處分
擇	108	調偵	453	非駕業務傷害	竹市東區區 所	孟○忠	不起訴處分
擇	108	調偵	453	非駕業務傷害	竹市東區區 所	潘○鎰	不起訴處分
擇	109	偵	574	賭博	中五分局	陳○緯	不起訴處分